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不进行利润分配。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兴电力	603556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娄小丽	金伟
电话	0571-28032783	0571-28032783
办公地址	杭州市莫干山路1418号（上城工业园区）	杭州市莫干山路1418号（上城工业园区）
电子信箱	office@hxgroup.co	office@hxgroup.co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699,723,261.09	5,272,818,571.61	8.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66,718,532.72	4,182,811,154.46	4.40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143,896.41	162,964,639.02	-34.25
营业收入	1,341,819,940.86	930,501,111.64	44.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1,542,413.71	227,986,221.79	19.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0,654,685.40	220,109,569.47	18.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9	13.49	减少7.2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	0.81	-11.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2	0.81	-11.11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6,78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浙江海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46	184,394,840	184,394,840	无	0
杭州海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13	49,979,720	49,979,720	无	0
启明环宇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65	13,883,240	13,883,240	无	0
李小青	境内自然人	3.28	12,495,000	12,495,00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2	9,587,717	0	无	0
舟山宇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2	6,941,760	6,941,760	质押	5,65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景阳领先混合型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1	3,083,806	0	无	0

证券投资基金						
杭州奥普卫厨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0	3,029,040	3,029,040	无	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策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8	2,599,025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转型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0	2,300,0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海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李小青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浙江海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杭州海聚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2017 年上半年度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

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公司合并口径总资产 57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67 亿元，基本每股收益为 0.72 元/股、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6.29%。企业各项经济指标健康发展。

2017 年上半年度实现净利润 2.72 亿元，同比增长 19.11%；实现营业收入 13.42 亿元，同比增长 44.20%。

2、推动长效激励体制，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2017 年上半年，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中长期激励机制，为落实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层层分解指标并全力达成，体现公司“共创、共担、共享”的经营理念。公司向 166 名激励对象授予了 718.7 万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方案充分调动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和骨干员工的积极性,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有效地结合在一起,实现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地发展;更有利于吸引和保留优秀的管理人才和业务人员,满足公司对核心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的巨大需求,建立公司的人力资源优势,进一步激发公司创新活力,为公司的持续快速发展注入新的动力。

3、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着眼于行业前沿,致力于引领行业发展,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积极推进新产品的研发,不断优化产品开发流程,落实研发过程质量控制。2017 年上半年度公司研发投入 10,816.96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 8.06%。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利用 2016 年公司新导入的全球领先的 ENOVIA 研发项目管理和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软件平台,加强深圳、武汉、南非等全球多个研发中心的协同研发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研发水平。

4、持续加大重点市场投资,完善海外市场布局

公司作为国家“走出去”战略的先行者,已在 10 多个国家设立子公司,为全球 80 多个国家电力客户提供产品和服务,其中覆盖“一带一路”国家 36 个。

2017 年上半年公司根据业务需要,对国际市场进行了新的投资:海兴电力对全资子公司海兴巴西控股有限公司增资 1,228.96 万雷亚尔;海兴电力全资子公司海兴巴西控股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 1,275 万雷亚尔增资 EPC ENERGIA LTDA 收购其 51%的股份,该合资公司使海兴电力有机会深度参与巴西电网的运维及管理,完善海兴电力在巴西配用电产业的布局。

5、落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严格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浙江省海兴电力研究院建设项目”“巴西建设智能电力计量产品生产线项目”两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毕,将为公司吸引和培养全球各地的优秀人才和巴西海兴扩大产能夯实基础,提供公司的行业竞争力。同时加强后续维护工作,充分发挥项目效益。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印发关于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新准则要求,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企业应当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表“其他收益”项目,反映应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企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新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新政府补助准则进行调整,可比会计期间的财务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

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或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